

重庆市渝北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 2020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区政府：

按照有关规定，现将我委 2020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0 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2020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市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下，我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和“四个扎实”要求，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5—2020 年）》及市委、市政府《重庆市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16—2020 年）》为主线，全力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取得了新成绩。

（一）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情况

一是依法开展疫情防控工作。2020 年 1 月 21 日、22 日，区委、区政府召开专题会议研究疫情防控工作。1 月 23 日，成立由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担任指挥长的疫情防控指挥部，全面加强疫情防控工作统一领导。1 月 24 日晚，召开全区疫情防控指挥部工作会议，吹响了全区疫情防控集结号。1 月 27 日，指挥

部下设综合办公室和 12 个专项工作组，抽调 100 余名精干力量集中办公，由相关区领导牵头负责，加强统筹指挥，确保高效运转。相关部门、区属国有公司和各镇街迅速成立疫情防控组织机构，建立联防联控机制，层层抓好落实。二是及时调度，加强研判。实行区领导联系镇街、包企业制度，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当先锋打头阵，深入一线靠前指挥。先后召开区委常委会、区政府常务会和指挥部工作会、专题会等 80 余次，研究解决重大问题 200 余个，交办工作 190 次。根据疫情发展形势变化，适时调整防控策略，实行“红黄绿”三色分区分级精准防控，及时调整优化交通卡口、住宅小区管控及复工复产策略，推动疫情防控常态化，统筹抓好疫情防控与经济社会秩序恢复。三是依法规范物资采购及捐赠。采购物资除集体决策外，所有合同和协议均经过常年法律顾问审查，接收捐赠也做到合法合规、公开透明。同时建立物资台账，并进行电子化管理，实时提供相关数据，发放严格签字手续。

（二）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情况

一是依法健全重大疫情应急处置机制。随着防疫工作的深入开展，我委力争将重大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纳入全区“十四五”规划，修订完善《全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进一步明确重大疫情应急响应标准和程序，细化分级响应措施。将重大疫情纳入全区安全风险管控范畴，成立由疾控、医疗、应急管理专家组成的专家咨询组，加强疫情研判。完善集中统一高效的领导

指挥体系，明确政府、部门、社会、个人责任义务，加强疫情防控、市场管理、社区管理、交通运输、人员追踪、信息共享等环节联动，织密全区、镇街、村（社区）三级应急响应网络，打造联防联控、群防群治的“战时机制”闭环。二是依法加强卫生专业机构体系建设。推进卫生监督体系改革，组建区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新增编制 6 个，现有在职职工 59 人。作为全市首批试点创建重庆市首批规范化卫生健康执法机构，完善依法行政三项制度，加强快速检测设备及移动执法终端、执法记录仪的配备和使用，增配各类快检设备 23 台，执法记录仪 23 台，移动执法终端 3 套及数据采集站 2 台。投入 80 万元用于更换电脑、打印机、车辆等设备。此次新冠肺炎中，我委履行行政主管部门职责，争取财政投入 281 万元购置了全自动核酸提取仪、全自动涡旋振荡器等设备，每天样本检测量近 500 份，被市里定为新冠肺炎复核实验室，同时为两江新区、北碚区、江北区、长寿区等区县提供检测、复核服务，累计开展核酸检测 1.6 万人次，位居全市第一。三是推进绩效工资改革。优化基层医疗机构投入方式，区财政 100% 全额保障基础绩效工资，并按 5 万元/年/人标准对基层人员缺编进行财政补助，为合理提升工资待遇、激发基层积极性奠定了良好基础。参照公务员“规范津补贴+年终一次性奖金”大体持平的原则，根据事业单位的绩效考核结果、自有收入状况、职工收入历史水平等情况，综合确定疾控中心等事业单位超额绩效年人均水平，有效提升待遇水平。

（三）推进行政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情况

严格执行“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重大事项坚持集体研究，并咨询法律顾问。严格执行规范性文件审查备案制度。坚持院务公开制度。对重大的活动、人事任免、财务收支、组织发展、职称晋升、评优评先等定期在政务公开栏和指定地点公布、公示，让全体职工了解本单位具体情况，自觉接受职工群众的监督，杜绝暗箱操作，增加决策的透明度。加强考核督导。根据实际需要，我委将普法工作纳入对各医疗卫生单位及主要领导的年度考核，要求各医疗卫生单位、镇街计生办（科）制定普法学习培训制度、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制度、等规章制度，使各单位对年度普法教育活动，都能做到有要求、有布置、有检查。在日常事务中依法行政，依法处理医疗纠纷，做到民主化与法制化相统一。

（四）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情况

一是深入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单位 573 家，任务完成率、完结率均达 100%，查处案件 13 件，罚款 16000 元，监督情况全部通过“信用中国”等进行公示；共开展医疗美容、传染病预检分诊和发热门诊、尘毒行业联合监督等专项检查 6 个，监督检查 762 户次、出具监督意见书 368 份，查处案件 7 件，结案 3 件，罚款 2.8 万元；处理投诉 117 件次，来电来访咨询 100 余人次，均妥善处置，处理及时率、满意率均达 100%，未引起行政复议、诉讼案件，有效化解了社会矛盾，维护了卫生健康执法为民的良好形象。二是坚持联合执

法与专项整治结合，积极与区检察院、区公安分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等相关部门开展协同执法，围绕农贸市场、鼻炎馆等重点区域持续打击非法行医，共查处违法案件 5 例。共开展医疗美容、医疗废物和污水处置、病原微生物实验室、医疗卫生机构传染病防治分类、传染病预检分诊和发热门诊、尘毒行业联合监督等专项检查 6 个，共检查被监督单位 762 户次、出具监督意见书 368 份，查处案件 7 件，结案 3 件，罚款 2.8 万元。三是规范化建设效果实。从 2018 年底被确定为重庆市首批规范化卫生健康监督执法机构建设单位以来，我区执法支队对标对表，以最严标准、最高要求，狠抓落实。经过两年的努力，已基本完成建设目标，即将接受市卫生健康综合执法总队验收。四是职业卫生监管开局好。今年我区承担了职业卫生分类分级监督执法试点和职业卫生专业信用+综合监管试点两个国家级试点工作任务。我们多次组织召开专题培训会、用人单位座谈会、培训会，完成了辖区 300 家用用人单位的分类分级评定工作。强化信用监管，通过制定信用承诺书，拟定信用评级细则，逐步完善辖区用人单位信用档案。完成了与 260 家用用人单位《信用承诺书》的签订工作，并对信用档案中的用人单位严格监督检查，行政处罚、不诚信信息及时向社会公示。五是大案要案震慑强。今年，有 1 件非法行医案被评为重庆市十大优秀案例，1 件医疗废物处置案被评为重庆市十大典型案例。目前正在办理的两件大案要案，均已下达处理决定书，1 件罚款 0.3 万元、没收违法所得 23.4 万元；1 件罚款 1 万元，

没收违法所得 151.0365 万元。近年来，随着一系列大案要案的查处，我区非法行医等各类案件呈下降趋势，辖区卫生健康违法行为得到有效遏制。

（五）强化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情况

一是健全执法稽查工作机制。每年针对执法对象开展行政执法第三方调查，2019 年执法满意度达 95%。二是随机抽取执法记录仪记录进行稽查，认真查看监督员着装、执法用语等是否规范。今年，已开展执法记录仪抽查 41 次。二是通过上门走访、电话回访、发放温馨服务卡、公布举报电话、设置投诉箱等方式，每月对监督员的工作进行常态化稽查。同时做好举报投诉管理工作，举报投诉件件有记录，件件有回复。2020 年，共接到群众投诉共计 120 件次，群众来电来访咨询 100 余人次，均妥善处置，投诉处理及时率、满意率均达 100%。三是坚持信息公开制度。饮用水监测信息每季度在区政府网站上公示，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信息每半年报区政府评估，所有行政审批信息在微信公众号上定期向全社会公开。各医疗卫生单位重大的活动、人事任免、财务收支、组织发展、职称晋升、评优评先等定期在院务公开栏和指定地点公布、公示。

（六）依法有效化解社会矛盾纠纷情况

一是依法处置医疗纠纷。与政法、公安、综治力量密切配合，以“三调解一保险”为处置原则，在解决医疗纠纷中坚持行政调解与走司法程序相结合，全区所有公立医疗机构和 30% 民营医院

购买医责险，医疗纠纷连续第二年实现“三降一增”，即全年纠纷数量同比降低 24%、赔偿金额降低 29%、处置时间大幅下降，通过司法途径解决纠纷占比明显提升。二是妥善处置历史遗留问题。坚持走司法程序和耐心细致的工作，经多次诉讼和调解，妥善解决了蔡国中行政诉讼案。三是切实处置信访案件。对上级交办、督办、群众来信来访都能做到有访必接，件件有回复。全年共收到信访件 296 件，目前所有信访件均按期办结。

（七）全面提高政府工作人员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情况

一是走出去，学习先进经验。安排单位年轻人、业务骨干参加市卫生健康委组织的职业卫生、中医药监督等各类培训，全力提高了执法人员对法律法规的理解水平和具体工作能力。二是利用互联网技术，将专家“请进来”。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参加国家卫生健康监督平台、区司法局等组织的网络在线培训和考试，着力培养全能型、复合型监督员。三是组织开展了 2 次职业卫生和医疗卫生监督的集中培训，提升了监督执法人员的综合素质、业务能力。全系统执法人员每年参加法治理论学习和国家监督平台法律法规学习培训、行政执法人员网络培训及考试，每名行政执法人员培训课时不低于 40 学时，参学率、考试合格率 100%。四是大力开展“12.4”宪法日活动。开展“宪法进机关”主题日活动，组织全体党员观看宪法宣传片，组织全体党员进行宪法宣誓活动。五是注重与行业实际结合，举办专题培训。委党委于 2020 年 9 月 29 日举办了《民法典》专题党课，特邀请重庆鼎凌律师

事务所王刚主任作《民法典》的卫生法视角解读专题讲座，结合最高人民法院司法解释、具体案例作了详细培训，进一步提升全体干部职工运用《民法典》依法行政力

（八）强化组织保障和落实机制情况

成立以委党委书记、主任为组长的法治工作领导小组，将法治工作作为“一把手”工程，定期专题研究法治建设工作。加强考核督导，将法治工作纳入对各医疗卫生单位及主要领导的年度考核。

二、2020 年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

一是切实落实工作责任，将法治工作作为“一把手”工程，定期专题研究法治建设工作。二是建立法治宣传教育机制。坚持制定年度法治宣传教育计划，建立普法目标责任制，坚持中心组法治专题学习制度，先后学习《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等法律法规。三是落实依法决策制度。严格执行“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重大事项坚持集体研究，并咨询法律顾问。四是加强考核督导。将普法工作纳入对各医疗卫生单位及主要领导的年度考核。

三、2020 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一是系统内法治意识不均衡。个别单位领导对法治工作，特别是普法工作不重视，重业务轻法治的现象依然存在。二是依法行政制度建设还不完善。政务信息公开由于平台原因，只公示了

今年以来的内容；信用信息平台也没整合，无法做到信息共享。三是纠纷处理法治化还有待加强。医疗纠纷仍然较多，缠访、无理取闹的现象时有发生，行政资源被占用和浪费现象严重。四是卫生健康综合监管体系还不健全。镇街卫生健康综合执法进展缓慢，区执法支队执法力量不足，且额外承担了两江新区的监管任务。

四、2021 年及“十四五”期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思路目标举措

一是进一步强化卫生健康系统法治宣传教育，落实普法目标责任制，加强对医疗卫生机构法治工作考核，提高公立和民营医疗机构、公共场所经营者的依法执业意识。二是进一步完善依法行政制度建设，落实依法行政三项制度，加快建立信用信息体系建设，提高信用信息应用水平。三是进一步完善矛盾纠纷依法处置机制，完善全系统常年法律顾问制度，加强行政调解工作，加大对医闹的打击力度。四是进一步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管体系，推进卫生健康综合监管力量向镇街延伸，推动区卫监局规范化执法机构建设。五是深化“放管服”改革，推进自贸区“证照分离”改革工作，加强诊所实行备案和公共场所卫生许可实行承诺制的事中事后监管。六是完善规范性文件审查和公平竞争审查机制。

重庆市渝北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 年 1 月 28 日